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所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国优通控股
China UT Holding

CHINA U-TON FUTURE SPACE INDUSTRIAL GROUP HOLDINGS LTD.
中國優通未來空間產業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清盤中)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168)

建議資本削減及細分未發行股份

建議資本削減及細分未發行股份

茲提述該公告。作為重組之一部分，本公司建議實施資本削減及細分，以就本公司根據可能認購事項及債權人債務償還安排可能發行新股份提供更大的定價靈活性。

本公司建議實施(1)股本削減，其涉及透過註銷每股已發行股份0.099港元之繳足股本而將每股已發行股份之面值由0.10港元削減至0.001港元，而於有關削減後，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10港元之已發行股份將成為一股面值為0.001港元之新股份；及(2)緊隨資本削減生效後細分，據此，每股面值為0.10港元之法定但未發行股份將細分為100股每股面值0.001港元之法定但未發行新股份。

於本公告日期，2,859,942,965股股份已發行，並已繳足或入賬列為繳足。假設透過註銷每股已發行股份0.099港元之繳足股本而將2,859,942,965股已發行股份之每股面值由每股已發行股份0.10港元削減至0.001港元，從而構成每股面值0.001港元之已發行新股份，則本公司之現有已發行股本285,994,296.50港元將削減283,134,353.535港元至2,859,942.965港元。

股本削減所產生之進賬將用作抵銷於股本削減生效日期之累計虧損，從而減少累計虧損，而抵銷累計虧損後之任何有關進賬之餘下結餘可由本公司按所有適用法律及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允許之任何方式動用。

股本削減及細分須待本公告「資本削減及細分之條件」一節所載條件獲達成後，方可作實。

一般事項

由於概無股東於資本削減及細分中擁有重大權益，故概無股東須就批准資本削減及細分的決議案放棄投票。

本公司將召開及舉行股東特別大會，以考慮及酌情批准(其中包括)資本削減及細分。

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二年五月三十日(星期一)向股東寄發一份載有(其中包括)資本削減及細分進一步詳情的通函，連同召開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及相關代表委任表格。

繼續暫停買賣

股份自二零二一年五月五日(星期三)下午三時正起暫停於聯交所買賣及將繼續暫停買賣，直至達致復牌指引或其任何補充或修訂。本公司將於適時作出進一步公告，以向股東及本公司潛在投資者提供進一步更新資料。

資本削減及細分須待多項條件獲達成後，方可作實，因此可能會或可能不會落實。視乎聯交所施加之所有復牌條件的達成情況，聯交所可能不會批准資本削減及細分產生的新股份上市及買賣。

刊發本公告不表示重組將會完成或股份將會恢復買賣。股東及本公司潛在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作出進一步公告，以知會股東及投資者最新進展。倘本公司未能於二零二二年十一月四日前達成聯交所施加之所有復牌條件，則聯交所上市科或會建議上市委員會繼續取消本公司之上市地位。

建議資本削減及細分未發行股份

茲提述該公告。作為重組之一部分，本公司建議實施資本削減及細分，以就本公司根據可能認購事項及債權人債務償還安排可能發行新股份提供更大的定價靈活性。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法定股本為400,000,000港元，分拆為4,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之股份，其中2,859,942,965股股份已發行，並已繳足或入賬列為繳足。

本公司建議按下列方式實施資本削減及細分：

- (i) 透過註銷每股已發行股份0.099港元之繳足股本而將每股已發行股份之面值由每股已發行股份0.10港元削減至0.001港元；
- (ii) 股本削減所產生之進賬將用作抵銷於股本削減生效日期之本公司累計虧損（「**累計虧損**」），而抵銷累計虧損後之任何有關進賬之餘下結餘可由本公司按所有適用法律及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允許之任何方式動用；
- (iii) 緊隨股本削減生效後，將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法定但未發行股份各自拆細為100股每股面值0.001港元之法定但未發行新股份；及
- (iv) 因股本削減及細分而產生之各股新股份彼此之間在各方面將享有同等地位，且將擁有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所載權利及特權並須受當中所載限制所規限。

於本公告日期，2,859,942,965股股份已發行，並已繳足或入賬列為繳足。假設透過註銷每股已發行股份0.099港元之繳足股本而將2,859,942,965股已發行股份之每股面值由每股已發行股份0.10港元削減至0.001港元，從而構成每股面值0.001港元之已發行新股份，則本公司之現有已發行股本285,994,296.50港元將削減283,134,353.535港元至2,859,942.965港元。

資本削減及細分之條件

資本削減及細分須以下列條件獲達成為條件：

- (i) 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特別決議案，以批准資本削減及細分；
- (ii) 法院作出確認股本削減之命令；
- (iii) 符合法院可能就股本削減施加之任何條件；
- (iv) 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處長登記法院確認股本削減之命令以及經法院批准載有公司法所規定有關股本削減詳情之會議記錄；及
- (v) 上市委員會批准因股本削減及細分而產生之新股份上市及買賣。

資本削減及細分將於上述條件獲達成時生效。概無上述條件可由本公司豁免。待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資本削減及細分後，本公司之法律顧問（有關開曼群島法律方面）將向法院申請確認股本削減之聆訊日期，當法院聆訊日期獲確認後，本公司將於可行情況下盡快另行作出公告。

本公司之股本架構

假設本公司之已發行股本自本公告日期起直至資本削減及細分生效日期止將概無變動，則本公司之股本架構將如下：

	於本公告日期	緊隨資本削減及 細分生效後
面值	每股股份0.10港元	每股新股份 0.001港元
法定股本金額	400,000,000港元	400,000,000港元
法定股份數目	4,000,000,000股	400,000,000,000股
	股份	新股份
已發行股本金額	285,994,296.50港元	2,859,942.965港元
已發行股份數目	2,859,942,965股	2,859,942,965股
	股份	新股份

新股份上市及買賣

本公司將向上市委員會申請批准因資本削減及細分而產生之新股份上市及買賣。

新股份將在各方面完全相同，並就所宣派、作出或派付之所有未來股息及分派而言彼此之間在各方面享有同地位。待新股份獲准於聯交所上市及買賣後，新股份將獲香港結算接納為合資格證券，可由新股份開始於聯交所買賣當日或香港結算釐定之有關其他日期起於中央結算系統內寄存、結算及交收。聯交所參與者之間於任何交易日進行之交易須於其後第二個交收日於中央結算系統內交收。中央結算系統下之所有活動均受不時生效之中央結算系統一般規則及中央結算系統運作程序規則所規限。

本公司股本或債務證券概無於聯交所以外的任何其他證券交易所上市或買賣，亦未尋求或擬尋求批准有關上市或買賣。

資本削減及細分須待多項條件獲達成後，方可作實，因此可能會或可能不會落實。視乎聯交所施加之所有復牌條件的達成情況，聯交所可能不會批准資本削減及細分產生的新股份上市及買賣。

刊發本公告不表示重組將會完成或股份將會恢復買賣。股東及本公司潛在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作出進一步公告，以知會股東及投資者最新進展。倘本公司未能於二零二二年十一月四日前達成聯交所施加之所有復牌條件，則聯交所上市科或會建議上市委員會繼續取消本公司之上市地位。

免費換領新股份之股票

由於法院之聆訊日期尚未確定，故目前無法確定資本削減及細分之生效日期。待資本削減及細分生效後，股東可於資本削減及細分生效日期起計五個星期內向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83號合和中心54樓）交回股份之現有股票（黃色），以換領新股份之股票，費用由本公司承擔。有關免費換領股票之詳情，將於確定資本削減及細分之生效日期後盡快公佈。

所有股份之現有股票將繼續為有關股份之所有權憑證，可有效用作交收、買賣及結算用途。

股東應注意，於免費換發股票的規定時間後，股東將就新股發行的每張股票或提交註銷股份的每張現有股票（以發行或註銷的數量較高者為準）向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支付2.50港元（或聯交所不時允許的更高金額）的費用。

進行資本削減及細分之理由及影響

作為重組之一部分，建議資本削減及細分將為本公司根據可能認購事項及債權人債務償還安排而可能發行新股份提供更大的定價靈活性。本公司不得於未獲得法院批准之情況下發行低於其名義價值或面值之新股份。

於資本削減及細分完成後，本公司之法定股本將為2,859,942.965港元，分拆為2,859,942,965股每股面值0.001港元新股份，其中2,859,942,965股新股份已發行，並已繳足或入賬列為繳足。

股本削減所產生之進賬金額283,134,353.535港元將用作抵銷於股本削減生效日期之累計虧損，從而減少累計虧損，而抵銷累計虧損後之任何有關進賬之餘下結餘可由本公司按所有適用法律及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允許之任何方式動用。

除將資本削減產生的進賬用於抵銷累計虧損及就資本削減及細分產生的費用外，實施資本削減及細分將不會對本公司的相關資產、業務經營、管理或財務狀況或股東於本公司的利益比例產生影響。

資本削減及細分不會減少本公司任何未繳股本的任何責任或向股東發還資本或現金，亦不會導致股東的相關權利發生任何變動。

於本公告日期，除(i)資本削減及細分；及(ii)該公告所述框架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外，本公司無意於未來12個月進行其他企業行動或安排，包括股份合併、股份拆細及資本削減。

資本削減及細分預期時間表

下文載列實施資本削減及細分的預期時間表。預期時間表須視乎股東特別大會的結果及資本削減及細分條件的達成而定，因此僅作說明之用。預期時間表的任何變動將適時由本公司於另一份公告中公佈。本公告中的所有時間及日期均指香港當地時間及日期。

事項

寄發通函連同股東特別大會通告的日期.....二零二二年五月三十日
(星期一) 或之前

遞交有效的股份過戶文件以符合資格出席
股東特別大會及投票的最後時間.....二零二二年六月十四日
(星期二) 下午四時三十分

就釐定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
資格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二零二二年六月十五日
(星期三) 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二日
(星期三) (包括首尾兩日)

提交股東特別大會代表委任表格的最後時間.....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日
(星期一) 上午十時正

釐定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
並於會上投票資格的記錄日期.....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二日
(星期三)

股東特別大會日期及時間.....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二日
(星期三) 上午十時正

公佈股東特別大會投票結果.....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二日
(星期三)

下列事項均以資本削減及細分實施條件滿足為條件，日期為暫定：

事項

預計資本削減及細分生效日期.....不遲於二零二二年十一月四日
(星期五) 上午九時正

開始買賣新股份.....不遲於二零二二年十一月四日
(星期五)

以現有股票免費換領新股份新股票首日....不遲於二零二二年十一月四日
(星期五)

以現有股票免費換領新股份新股票之
最後日期.....不遲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十二日
(星期一)

一般事項

由於概無股東於資本削減及細分中擁有重大權益，故概無股東須就批准資本削減及細分的決議案放棄投票。

本公司將召開及舉行股東特別大會，以考慮及酌情批准(其中包括)資本削減及細分。

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二年五月三十日(星期一)向股東寄發一份載有(其中包括)資本削減及細分進一步詳情的通函，連同召開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及相關代表委任表格。

繼續暫停股份買賣

股份自二零二一年五月五日(星期三)下午三時正起暫停於聯交所買賣及將繼續暫停買賣，直至達致復牌指引或其任何補充或修訂。本公司將於適時作出進一步公告，以向股東及本公司潛在投資者提供進一步更新資料。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累計虧損」	指	具有本公告「建議資本削減及細分未發行股份」一節所賦予的涵義
「該公告」	指	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四月四日的公告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資本削減」	指	建議通過註銷繳足股本至每股已發行股份0.099港元，將每股已發行股份的面值由0.10港元削減至0.001港元，以削減本公司已發行股本
「中央結算系統」	指	香港結算設立及營運的中央結算及交收系統

「中央結算系統運作程序」	指	香港結算有關中央結算系統的運作程序，包含不時與中央結算系統運作及職能有關的常規、程序及行政規定
「公司法」	指	經合併及修訂的開曼群島公司法(二零二二年修訂版)
「本公司」	指	中國優通未來空間產業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清盤中)，一家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及其已發行股份在聯交所上市
「法院」	指	開曼群島大法院
「債權人債務償還安排」	指	就解除本公司受規限的司法管轄權(包括惟不限於香港)所許可的範圍內本公司不論任何性質的所有現有及或然的債務、債項及負債目的與本公司債權人訂立的債務償還安排
「董事」	指	本公司之董事
「股東特別大會」	指	本公司將召開及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以供股東審議及酌情批准(其中包括)資本削減及細分
「中央結算系統一般規則」	指	規管中央結算系統使用的條款及條件(可能經不時修訂或修改)並於上下文允許的情況下，應包括中央結算系統運作程序
「香港結算」	指	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上市委員會」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之相同涵義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	指	本公司經不時修訂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九日通過之經修訂及重列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
「新股份」	指	緊隨資本削減及細分生效後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01港元之普通股
「可能認購事項」	指	銀商服務有限公司根據本公司、銀商服務有限公司及姜長青先生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九日訂立之框架協議條款可能認購之股份，進一步詳情載於該公告
「重組」	指	涉及債權人債務償還安排及資本削減及細分之本公司重組
「股份」	指	資本削減及細分生效前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
「股東」	指	股份或新股份之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細分」	指	建議將每股已授權但未發行之股份細分為100股法定但未發行之新股份

中國優通未來空間產業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清盤中)

共同及各別清盤人
何文傑先生

香港，二零二二年五月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姜長青先生、趙峰先生、劉建洲女士、陳齊爭先生、劉震先生及莫鈞亮先生；非執行董事為葛凌躍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王海玉先生及吳函璞女士。

凡本公司於香港的事務、業務及財物，均由共同及各別清盤人何文傑先生及江詩敏女士僅是以本公司代理人身份管理，並沒有任何個人責任。

網址：www.chinauton.com.hk